

# 河南省财政厅文件

豫财会〔2015〕10号

---

## 河南省财政厅 关于开展管理会计征文活动的通知

各省辖市、有关县（市）财政局，省直各部门，各省属企业，各有关院校，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财政部关于全面推进管理会计体系建设的指导意见》（以下简称《指导意见》）和《财政部关于开展管理会计征文活动的通知》（财会〔2015〕7号），调动社会各界热情，推动管理会计大讨论、大争鸣，深入推进中国特色管理会计体系建设，决定在全省范围内开展管理会计征文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组织机构

成立管理会计征文评委会，负责征文活动的指导、征文评审等相关工作。评委会组成如下：

主任委员：赵学东 河南省财政厅副厅长

副主任委员：	臧希昌	河南省财政厅会计处处长
	张连升	河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秘书长
	张延民	《河南会计》总编辑
	李现宗	郑州航空管理学院副院长
评 委：	潘克勤	河南财经政法大学会计学院院长
	王秀芬	郑州航空管理学院会计学院院长
	王宝林	河南工程学院会计学院院长
	穆大常	河南牧业财经学院会计系主任
	马荣贵	河南高等财税专科学校会计系主任
	陈祖友	河南农开产业基金总经理、全国会计 领军人才
	王永强	河南中原云与大数据公司总经理、河 南省会计领军人才

评委会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财政厅会计处，具体负责收集整理征文、组织各方有关专家对征文进行匿名评审、评审结果的统计汇总、评选结果公布以及后续宣传报道等工作。

## 二、征集内容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1. 管理会计理论；
2. 管理会计国际比较；
3. 管理会计基本概念、目标、原则、要素；
4. 管理会计工具方法应用；
5. 管理会计案例总结；
6. 管理会计报告；
7. 管理会计人才培养；
8. 管理会计人才评价；
9. 管理会计信息化建设；

10. 管理会计咨询服务市场发展。

### 三、征文要求

1. 坚持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基本纲领和基本经验，坚持正确政治方向，主题鲜明，观点正确。

2. 征文要坚持实践导向，具有一定的前瞻性、典型性、创新性和可推广性。

3. 征文字数一般在 5000 字以内，每篇署名不超过 3 人。

4. 联系方式：

河南省财政厅会计处（管理会计征文活动办公室）

地 址：郑州市经三路 25 号

邮 编：450008

联系人：张 睿

联系电话：(0371) 65808021

电子邮箱：hnkjcx@163.com

### 四、活动规则

各省辖市财政部门、各单位推荐或个人自荐的征文应当是在 2014 年 10 月至 2015 年 9 月期间在我省各类报刊、杂志（公开发行有 CN 刊号报刊或内部刊物皆可）发表的管理会计文章，于 2015 年 9 月 30 日之前，以纸质版（发表的杂志、报刊封面及文章复印件）和电子版形式报送河南省财政厅会计处（管理会计征文活动办公室），并附作者信息（姓名、单位、职务、职称、联系电话、通讯地址、邮编等）。其中各省辖市财政部门推荐征文不少于 2 篇，直管县（市）财政局推荐征文不少于 1 篇，有会计学院的本科院校推荐征文不少于 5 篇，设会计专业的大中专院校推荐征文不少于 3 篇，欢迎会计领军人才、各企业、行政事业单位财会工作者及关心支持管理会计工作的各界人士踊跃参加。

《河南会计》将开设管理会计征文专栏，欢迎积极投稿。

管理会计征文评委会对推荐的文章进行认真评审，获奖结果将在河南省财政厅网站等媒体公布，并向获奖人员和组织单位颁发证书、奖状，获奖征文将集结出版。本次征文活动的最终解释权属于河南省财政厅管理会计征文活动评委会。

### 五、评选奖项

此次征文设一、二、三等奖和组织奖，名额设置如下：

一等奖 10名

二等奖、三等奖和组织奖 若干名

上述奖项，均有获奖证书或奖状。其中对获得一等奖的文章将推荐到财政部参加全国管理会计征文评比。

### 六、相关要求

1. 各地、各部门要认真做好宣传工作，积极组织本区域内征文活动，推荐高质量的征文。

2. 评审严格遵守公平、公正、公开原则，严把质量关。

3. 本次征文最终解释权属于河南省财政厅管理会计征文活动评委会。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河南省财政厅办公室

2015年5月8日印发

